

A类

焉耆回族自治县 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文件

焉民宗[2017]42号

签发: 赛买提·艾山

对自治县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 152-01 号 提案的答复

阿不来提·买买提、黄刚委员:

在自治县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上,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新时期爱国宗教人士培训力度的提案》收悉,感谢您对自治县民族宗教工作的关心。经民宗委会议研究,现答复如下:

焉耆县民宗委根据区州县爱国宗教人士培养培训工作相关文件精神,进一步贯彻落实县委关于做好爱国宗教人士培养培训工作要求,研究制定焉耆县宗教人士培训工作方案及规划,同时县委、县人民政府投入 120 万元,改造建成总面积 2200 平方米,集会议、培训、食宿、“卧尔兹”示范宣讲等多

功能为一体的爱国宗教人士培训中心，从今年3月20日起对全县宗教爱国宗教人士、宗教场所民主管理小组成员、非宗教教职人员（野阿訇）进行集中封闭培训，截止目前共培训各类人员493人。在今后的爱国宗教人士培训工作中，我委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，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，坚持党的宗教工作方针，切实把爱国宗教人士培养培训，作为加强民族团结、促进宗教和谐的大事抓紧、抓实、抓出成效，为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奠定基础。

分管县长：马建军

县人民政府副县长

主管领导：赛买提·艾山

县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主任

承办人：王海林

县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副主任、伊协秘书长。

联系电话：6029292

焉耆县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

